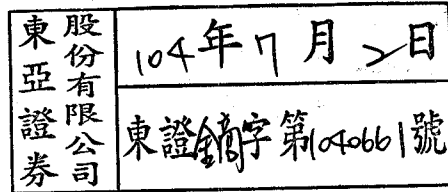


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松仁路 89 號 9 樓
聯絡人及電話：黃琪雅(02)2757-5954

受文者：如正本受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104 年 6 月 25 日
發文字號：宏投字第 104283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通知本公司經理之「宏利全球入息動態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宏利全球債券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修正證券投資信託契約部分條文乙案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，請知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經理之「宏利全球入息動態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宏利全球債券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依據金管會 104 年 3 月 26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5649 號函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104 年 4 月 24 日中信顧字第 1040050608-1 號函之「受理投信會員公司公告境內基金相關資訊作業辦法」第二條條文修正辦理，配合修正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卅一條第二項第三款之相關條文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6 月 25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24583 號函核准在案。
- 二、旨揭二基金信託契約本次所修訂之第卅一條第二項第三款，將自 104 年 7 月第 10 個營業日公告 6 月份資料適用。

三、隨函檢送文件：

附件一：104 年 6 月 25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24583 號函

附件二：本基金信託契約修訂對照表

附件三：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修訂對照表



正本：臺灣銀行、臺灣土地銀行、華南商業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、臺灣中小

企業銀行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、瑞興商業銀行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、台中市第二信用合作社、三信商業銀行、聯邦商業銀行、元大商業銀行、安泰商業銀行、東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人壽保險(股)公司。

代理總經理 **陳俊傑**